

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 目 名 称:桂林洋外语楼 105 报告厅座椅吊顶
改造项目（第二次）

项 目 编 号:ZKGSF(ZB)-20221546-II

采 购 人:海南师范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27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8
第五章 合同文本	34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38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6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项目概况

桂林洋外语楼 105 报告厅座椅吊顶改造项目（第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中路 1 号半山花园海天阁第 32 层 3238 房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08 月 19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KGSF(ZB)-20221546-II

项目名称：桂林洋外语楼 105 报告厅座椅吊顶改造项目（第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3.861319 万元

最高限价：63.861319 万元

采购需求：数量、简要规格描述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项目用途：海南师范大学工作需要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3.1、时间：2022 年 08 月 02 日至 2022 年 08 月 08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2、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中路 1 号半山花园海天阁第 32 层 3238 房

3.3、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请携以下资料至报名地点现场报名获取磋商文件：

（1）若被授权人报名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若企业法定代表人报名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注：以上资料加盖供应商原始公章留存采购代理公司。

3.4、磋商文件售价：200 元人民币/套，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08 月 19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5 楼开标 6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08 月 19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5 楼开标 6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应具备以下条件：

1.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近期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单或银行付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 2022 年近期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无税收月份打印零申报表）；

1.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2 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1.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1.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2、磋商时提供本项目投标被授权人 2022 年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处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4、磋商时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5、磋商时提供投标人投标承诺函；

6、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

7、供应商磋商时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基础信息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和“主要人员信息”。（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8、必须购买采购文件，并提交磋商保证金；

9、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10、有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1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印发通知 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落实超常规举措加大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的通知》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海南师范大学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南路 99 号

联系方式：许老师 0898-658807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中路 1 号半山花园海天阁第 32 层 3238 房

联系方式：陈女士 0898-685910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女士

电 话：0898-6859107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内容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第一章第四条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开启时间（磋商时间）：2022 年 08 月 19 日 09:00（北京时间）
2	第一章第四条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开启地点（磋商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5 楼开标 6
3	第一章第八条	采购人	采购人：海南师范大学 采购人机构所在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南路 99 号 联系人：许老师 联系电话：0898-65880756
4	第一章第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中路 1 号半山花园海天阁第 32 层 3238 房
5	第一章第二条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注：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应具备以下条件： 1.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2 年近期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单或银行付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 2022 年近期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无税收月份打印零申报表）； 1.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1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2 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1.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1.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2、磋商时提供本项目投标被授权人 2022 年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处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4、磋商时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5、磋商时提供投标人投标承诺函； 6、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
--	--	--

			7、供应商磋商时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基础信息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和“主要人员信息”。（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8、必须购买采购文件，并提交磋商保证金；
6	第二章第12条	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 磋商保证金递交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支付。 磋商保证金递交时间：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日期前（2022年08月19日09：00（北京时间））； 保证金汇至：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民生银行长沙芙蓉广场支行 账 号：9902 0002 7109 3627 注：1. 磋商保证金交纳时间以保证金到帐时间为准； 2. 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的，受益人均为采购单位； 3. 若以转账形式递交保证金须从基本账户转出（须提供开户许可证或出具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以保函形式递交的保证金需在开标现场提交保函原件； 4. 提供缴纳保证金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7	第二章第13条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60天（日历日）
8	第二章第14条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叁份，电子档文件一份（光盘或U盘，此份电子档文件无须加密） 注： 1、响应文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建议采用胶装； 2、电子版响应文件为纸质版响应文件签字盖章正本扫描件PDF格式。

9	第二章第 25 条	接收质疑函 的联系部门、 联系电话和 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项目部 电话：0898-68591077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中路 1 号半山花园 海天阁第 32 层 3238 房
10	第二章第 30.1.4 条	采购标的对 应的中小企 业划分标准 所属行业	制造业
11	第二章第 30.1 条	标前踏勘现 场或/和标前 答疑会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单位：海南师范大学

1.2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3 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简称

1.4 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简称

1.5 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的简称

1.6 供应商（申请人）：购买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

1.7 “成交供应商”系指经过采购确定的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企业。

1.8 “货物”系指磋商文件规定成交供应商须向用户提供的一切系统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1.9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成交供应商须承担的制作、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有关的义务。

2. 适用范围

2.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本次磋商活动。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7. 满足本磋商文件第一章第二条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9.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费用承担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 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6. 踏勘现场

6.1. 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6.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6.3. 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7.1. 本磋商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7.2. 请仔细检查本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7.3. 供应商必须详阅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 磋商文件的询问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询问，应按磋商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认可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

的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并在其认为必要时, 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每一供应商。

9. 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9.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不足 5 日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9.2. 当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 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磋商截止日期和磋商时间, 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由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两部分组成

10.2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 (2)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3)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 (4)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格式自拟)
- (5) 供应商其它承诺书

(6) 售后服务方案

10.3 报价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7)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格式)
- (8) 磋商分项报价表
- (9)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10) 最后磋商报价 (格式) (单独准备, 不与报价文件内容一起封装)
- (11) 最后磋商分项报价表 (单独准备, 不与报价文件内容一起封装)



10.4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包括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应磋商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均不得有任何报价,否则为无效响应文件,其投标资格可能被拒绝。

1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1 报价、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 磋商报价:

11.1.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1.1.2 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如有)、安装调试(如有)、培训(如有)、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1.1.3 供应商应按第一次磋商报价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11.2 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1.3 计量单位: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12. 磋商保证金

12.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磋商的必要条件。磋商保证金金额及磋商保证金递交形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上用途需备注“(项目名称)保证金”或“(项目编号)保证金”用以确认为本项目磋商保证金(如备注字数有限制,项目编号可用后四位数字代替)。

12.2 磋商保证金递交时间: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若供应商不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2.4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2.4.1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2.4.2 落标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退还。

12.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磋商，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4.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4.1 响应文件分为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两部分单独装订。响应文件的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文件的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电子版文件应单独密封，密封及签署要求同响应文件。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有差异，以纸质文件为准。

14.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4.4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复印，正本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副本可以采用正本复印件。

14.5 在磋商过程中，应磋商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或报价文件，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4.6 任何加行、涂改、增删，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5. 联合体投标

15.1 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5.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5.4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5.5 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5.6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响应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盖供应商单位章。

16.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含电子档文件）和副本分开密封包装，并标明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投标项目名称、分包号（如有分包）及“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16.3 响应文件封皮上还应清楚标明递交至磋商文件中指明的地址，并注明“于 2022- - : :00 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时间系指采购公告中规定的磋商时间）。

16.4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采购公告中指定的地址。

16.5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行启封负责。

17.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7.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应按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记和递送，并注明“补充、修改响应文件”字样。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本磋商文件上规定的地点。

18.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8.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9. 投标无效的情形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的；
- （二）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五）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六）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竞争性磋商

20. 竞争性磋商

20.1 采购人按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0.2 **供应商应委派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授权代表不能证明其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六. 评审

21. 磋商小组与评审

21.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21.2 磋商小组的组成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公告前属于保密内容。

22、磋商小组开展评审工作应当遵循的原则

22.1 客观原则。依据本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及有效书面澄清材料作出客观评价，不得改变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标准及中标条件，不得擅自增加、放宽或取消重要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

22.2 公平原则。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一视同仁对待所有供应商，不得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

22.3 合法原则。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和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2.4 效益原则。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应当坚持低价优先，体现物美价廉。

22.5 回避原则。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本项规定所称的利害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① 评审专家三年内曾在供应商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 ② 评审专家任职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为同一法人代表的；
- ③ 评审专家配偶或直系亲属在供应商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 ④ 评审专家、其配偶或直系亲属与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⑤ 有其他利益关系的。

23、评审方法

23.1 对所有供应商投标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23.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3.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3.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载明的核心产品的情况，多家供应

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 23.2 和 23.3 规定处理。

23.5 评审严格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3.6 若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法得到核实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磋商小组可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顺序由排序第二的候选人递补，依此类推。

23.7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8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成交结果。

24. 竞争性磋商和评审

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七章“评审办法和程序”

七、质疑和投诉处理

25、质疑函接受的方式、处理和投诉

25.1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5.2 供应商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5.3 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格式按附录要求填写。未按要求填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5.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5.5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授予合同

26. 成交通知

26.1 评审结束后确定成交候选人，成交公告在法定媒体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6.2 成交公告发出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其响应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26.3 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采购代理机构无须对未成交供应商解释落标理由。

26.4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7.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7.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拆分后转包给他人。

九、其他

28.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采购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和卖方（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生效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1) “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和公共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投标（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如果被推荐的成交供应商被认为在本采购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9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30.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 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30.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

30.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及《财政部印发通知 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要求, 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10%, 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 对于联合体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4%。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及《财政部印发通知 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规定, 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录。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0.1.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0.1.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隐瞒真实情况, 提供虚假

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0.1.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0.2 关于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and 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要求，对获得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对于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0.3 关于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0.4 对于绿色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1. 其它

31.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31.2 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1.3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

31.3.1 以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31.3.2 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计算；

31.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

31.4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1.4.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31.4.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现场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31.4.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0.4.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附录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3.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录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录 3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_____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1：

请求 1：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近期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单或银行付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 2022 年近期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无税收月份打印零申报表）；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2 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7. 磋商时提供本项目投标被授权人 2022 年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处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9. 磋商时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0. 磋商时提供投标人投标承诺函；
1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
12. 供应商磋商时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基础信息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和“主要人员信息”。（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13. 必须购买采购文件，并提交磋商保证金；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技术参数、规格、功能及其他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规格、功能及其他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LED 显示屏	点间距：2mm； 像素密度：250000 点/m²； 模组重量：≤0.525kg； 扫描方式：1/40 扫描； 模组分辨率：160 点*80 点； 模组尺寸：320mm*160mm*17mm； 视角（水平、垂直）：H≥160° V≥140°； 平整度：≤0.2mm； 模组类型：灯驱合一； 工作电压：5V； 最大功耗：≤469W/m²； 平均功耗：≤235W/m²； 白平衡亮度：≥500cd/m²； 色温：3000-18000 可调； 亮度调节功能：0-100%亮度可调，屏幕亮度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任意调整功能； 供电方式：AC200-240V, 50/60Hz； 工作环境温度：-20℃ ~ 40℃； 工作环境湿度：10% ~ 60%； 存储环境温度：-20℃ ~ 60℃； 换帧频率：60HZ； 刷新频率：≥3000Hz； 最大对比度：≥5000:1； 无故障时间：≥10000hrs； 寿命典型值：>100000hrs； ★为保证大屏质量及兼容性所投 LED 显示屏厂家具备	15.56	m ²	

		LED 自主封装能力, LED 灯珠及显示屏为同一品牌; ★投投 LED 显示屏生产厂家具有中国环保产品 (II 型) 认证证书; ★投标 LED 显示屏提供由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认可的检验机构出具的 LED 显示屏高温、低温、温度变化实验等检测报告			
2	屏体结构框架	根据现场定制	15.56	m²	
3	开关电源	1、符合 3C 要求 2、使用寿命: 100,000 小时 (25℃) 3、输出电压: 4.5V, 输出电流: , 40A, 4、额定功率: 180W 纹波噪声: 150mVp-p, 5、启动、上升时间: 2000ms, 50ms/230VAC 6、负载 100%, 输入电压: 200~240VAC, 7、交流电流: 2.5A(230VAC), 浪涌电流: 60A/230VAC, 8、工作温度: -20℃~+50℃ (AC 230V) (参考负载温度降额曲线) 9、工作湿度: 20~90%RH 不凝固, 10、存储湿度: 10~95%RH 不凝固 11、存储温度: -30~+85℃	55	台	
4	视频控制器	支持 2 路 HDMI1.4, 1 路 DVI 视频输入, 1 路 HDMI 环通输出, 支持 HDMI、DVI 输入分辨率自定义调节, 支持快捷配屏和高级配屏功能, 支持设备间备份设置, 支持 10 路千兆网口, 视频带载高达 650 万像素, 带载支持最大宽度 10240, 高度 8192, 支持带载屏体亮度调节, 支持一键将优先级最低的窗口全屏自动缩放, 支持 3 个图层窗口, 图层大小和位置可单独调节, 支持创建 10 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 方便使用, 支持选择 HDMI 输入源或 DVI 输入源作为同步信号, 达到输出的场级同步, 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 前面板配备直观的 LCD 显示界面, 清晰的按键	1	台	

		灯提示, 简化了系统的控制操作			
5	接收卡	单卡可带载 256×256 像素, 集成 8 个标准 HUB75 接口, 免接 HUB 板, 采用千兆网口通信, 可以连接 PC, 支持亮度逐点校正, 支持接收卡预存画面设置, 支持温度、电压、网线通讯和视频源信号状态检测	35	张	
6	控制主机	i5-10210U/8G/512G SSD/2G 独显/无光驱/14 寸	1	台	
7	电缆线材	定制、国标、网线电源线铺设	50	米	
8	显示屏包边	根据现场定制	1	项	
9	显示屏安装	LED 大屏拼接、安装	15.56	m²	
10	led 显示屏通信线路	定制 网线电源线铺设	50	米	
11	电缆铺设	定制 网线电源线铺设	50	米	
12	屏体内布线	定制 网线电源线铺设	1	项	
13	系统调试	LED 大屏新系统调试及原有设备接入组合联调	1	项	
14	天花拆除	拆除现有的天花板、配件及原有铺设线路、灯具等处理	400	m²	
15	窗帘拆除	拆除现有窗帘、配件等处理	103	m²	
16	天花吊平顶	600×1200×1.0mm 铝质全孔扣板	288	m²	
17	天花造型	阻燃夹板, 水泥板	648	m²	
18	乳胶漆	采用了“IPS+”技术, 大幅度降低产品中残存气味。在解决家居墙面问题的同时, 使你不再为烦人的气味而担心, 并达到规定的 VOC 标准。超级耐擦洗、抗碱防霉、高遮盖力、透气防水、抗菌功能与超低气味性能的完美结合。 甲醛释放量: 通过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600	m²	
19	天花灯具	220V 超亮线条灯及 LED 平板灯盘	149	个	
20	窗帘安装	包括采用滑面遮光布, 罗马杆, 白布头, 圈等.	103	米	
21	材料搬运	拆除及现有材料搬运等费用	400	m²	
22	地面保护	为了保护地面不受损坏, 及帆布遮盖保护地面	400	m²	
23	施工平台支	该报告厅高度达 5 米, 为了施工方便及安全搭建的施工	1200	m²	

	护	平台支护			
24	座椅拆除	现有旧座椅的拆除等处理	272	张	
25	会议木排椅	该课桌椅的设计座感舒适,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安装、维修方便。采用坚硬的金属材质和优质环保板材,座椅整体造型美观大方,富现代特色。可为学校、报告厅、会议室、多媒体室等最佳首选之一。 ★1.站脚:采用优质铝合金经模具一体压铸成型,表层没有焊接点,自带扶手,产品表面采用静电喷涂处理,并经高温烤焗。(宽 50mm) 2.横条: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经模具冲压焊接组合成型,表面采用静电喷涂处理,并经高温烤焗。 3.背板:采用优质多层热压成型板,常规厚度 10mm,双面贴防火板。 4.坐板:采用优质多层热压成型板,常规厚度 15mm,双面贴防火板,四周喷漆或 PVC 封边处理。牢固耐用,坐感舒适。(坐板宽 450 x 深 430mm)。 5.写字板机构:为固定式写字板,采用钢铁支架。可更换为其他写字板机构。 ★6.写字板:固定式写字板,基材采用优质密度板面贴防火板,厚度 25mm,宽 300mm,牢固耐用。支架采用优质钢板焊接打磨,表面喷涂工艺处理。 7.坐板托件:固定式写字板,基材采用优质密度板面贴防火板,厚度 25mm,宽 300mm,牢固耐用。支架采用优质钢板焊接打磨,表面喷涂工艺处理。 ★8.回复机构:采用防夹手设计理念,整个托件角码采用优质铝合金经模具压铸成型,与站脚间采用无缝式连接结构,加强了整个座椅的安全性能。托件角码采用联轴限位式铝合金一体成型机构,表面采用静电喷涂处理,并与座板直接进行连接,外部不经过角码盖等修饰(以免脱落)。	278	张	

		★9.主要规格: 采用联轴限位式机构, 重力回复, 永不失效, 回位轻盈, 无杂音。也可做加阻尼慢回复机构。 示例图片: 			
26	门	门叶 2000×800×12mm 钢板烤漆门	1	扇	
27	门拆装	现有旧门的拆除等处理	1	扇	
28	主席台	规格: 1600W*600D*750H(mm) 材料: 胡桃色饰面; 基材: 采用优质绿色环保 (E1 级) 中密度纤维板, 经过防虫、防潮、防腐等处理, 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国际标准, 木材干燥至低于 9% 的含水率	2	张	
29	演讲台	规格: 830W*530D*1150H(mm) 材料: 胡桃色饰面; 基材: 采用优质绿色环保 (E1 级) 中密度纤维板, 经过防虫、防潮、防腐等处理, 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国际标准, 木材干燥至低于 9% 的含水率。	1	张	
30	地面卫生	地面垃圾清理及清洁地面卫生	400	m ²	

注: 1、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LED 显示屏、会议木排椅

2、本项目所有产品规格允许±2%误差

3、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是为了满足采购人工作的基本要求, 投标产品满足(实质相当于)或优于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均可。

4、供应商需对响应的“技术参数及其他要求”内容真实性负责, 如虚假响应谋取中标资格, 经核实发现, 取消中标资格。

二、服务标准:

1、售后服务: 产品的质保期为至少两年, 质保期内, 凡因正常使用出现质量问题, 供应

商应提供免费维修或咨询等服务，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后3小时内响应，6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并排除缺陷，修理相关货物或解决相关问题，质保期结束后，供应商仍应负责对货物提供终生维修服务或对服务提供咨询服务，只收取配件成本或服务成本。

2、培训服务：

(1) 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将全部产品安装、调试完毕，提供给采购人正常使用，并免费提供使用说明书及有关产品使用和管理的管理的培训。

(2) 免费提供培训材料及所培训内容。

(3) 培训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时间：在安装调试完毕10天后进行，为期7天；

(5) 内容：产品的基本原理、结构、基本操作及维护知识，并指导用户进行操作，直到用户方使用人员可独立进行操作为止。

三、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1、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2、交付方式：由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2、交付地点：海南师范大学

四、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所有设备到货安装运行正常并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总价发票（普通增值税发票），甲方凭发票和验收资料在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

五、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采购文件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国家和企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六、其他

1. 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和企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2. 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磋商文件要求实施。

3. 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七、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63.861319 万元，供应商报价如超过最高限价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八、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制造业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甲 方：（采购人）海南师范大学
 地 址：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大学城
 乙 方：（成交供应商）
 地 址：

乙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了海南师范大学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采购文件要求，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货物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总金额（元）
1						
2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货物价格及税费、安装调试、配送、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必要保险、系统集成、试运行、验收、培训、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的货物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元）人民币。

三、设备要求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使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非法检货物除外）及合法进口渠道证明。

4、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5、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四、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 1、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日内
- 2、交付方式:由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 2、交付地点:海南师范大学

五、付款方式

所有设备到货安装运行正常并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总价发票(普通增值税发票),甲方凭发票和验收资料在30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

六、验收、交付标准

项目验收、交付标准内容主要包括合同规定的外观数量、技术质量等内容的履约情况,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外观及数量:合同、到货清单和实物三者品牌、型号、配置、配件、生产厂商、产地、数量等完全相符。

2、技术质量:货物完全按规范进行安装,并通过运行调试(包括功能调试、技术指标调试、整机统调等)和仪器检测等方法,检查仪器设备的性能指标、技术质量以及提供的人员培训等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等。

3、文档资料:货物合格证、说明书、保修单等齐备,交货单等组织过程文件、试运行报告、调试报告、培训记录、用户手册等其他说明文件完成。

七、质量保修范围及保修期

1、乙方对所有设备提供____月的包换期,品牌设备按原厂保修期提供质量保障。设备类提供____年(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免费维修服务和终生维修、保养服务;家具类提供____年(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免费维修服务和终生维修、保养服务。

2、乙方应开通____小时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响应时间小于____小时,如需现场解决,保证____小时内派出技术服务人员赶到现场。

3、产品或主要部件在质保期内发生二次故障而无法排除并影响用户使用时,供应商免费更换产品。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所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等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5%的违约金。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5%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时,每逾 1 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滞纳金,最高不超过 15%。逾期交付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乙方存在围标串标、虚假应标等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行为时,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同时,乙方三年内不得参加甲方的采购项目。

5、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甲方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每延迟 1 日按本次货款的 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6、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并由过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诉讼费等相关费用。

十、免责事宜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除采购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海南师范大学 (公章)

乙方: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____（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签订地：____海南省海口市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一、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附件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附件 2.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附件 3.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附件 4.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5. 供应商其它承诺书

附件 6. 售后服务方案

二、报价文件

附件 7.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格式）

附件 8. 磋商分项报价表

附件 9.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10. 最后磋商报价（单独准备，不与报价文件内容一起封装）

附件 11. 最后磋商分项报价表（单独准备，不与报价文件内容一起封装）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附件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致: (采购人)

_____ (供应商单位全称) 授权 _____ (全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 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有关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为此, 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遵守本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60 天, 成交供应商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签订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本磋商文件及其附件, 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本磋商文件的要求, 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 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竞争性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 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 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 否则, 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 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 如果我方投标被接受, 则至合同履行完成和质量保证期满为止, 本响应文件保持有效。

8. 我方承诺在参与本项目投标中与其他供应商并无串通投标行为。

我方同意如若被评为成交供应商, 向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 _____



附件 2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目 录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近期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单或银行付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 2022 年近期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无税收月份打印零申报表）；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2 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7. 磋商时提供本项目投标被授权人 2022 年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处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9. 磋商时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0. 磋商时提供投标人投标承诺函；
1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
12. 供应商磋商时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基础信息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和“主要人员信息”。（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13. 必须购买采购文件，并提交磋商保证金；
若以转账形式递交保证金须从基本账户转出（须提供开户许可证或出具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以保函形式递交的保证金需在开标现场提交保函原件；提供缴纳保证金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_____性 别:

年 龄: _____职 务: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址）的_____（授权单位名称），法人代表为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并将以本单位名义参加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

身份证_____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日期：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注：响应文件由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近期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单或银行付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 2022 年近期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无税收月份打印零申报表）；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2 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7. 磋商时提供本项目投标被授权人 2022 年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处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特此声明。

声明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 年 月 日



9. 磋商时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管理部门: 海南省财政厅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次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 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 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 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 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 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 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八) 同意将承诺内容在“信用海南”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九) 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部门联合惩戒,纳入行业失信重点关注名单,由财政部门负责管理;

(十) 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2022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10. 磋商时提供投标人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书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中, 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 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 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 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 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 我方人员针对本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4、我方一旦中标, 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5、我方一旦中标, 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我公司如果中标本项目, 对本项目提供的所有货物保证货源全新正品, 保质保量, 按时供货, 否则按合同赔偿违约金, 并自愿接受省财政部门的相关处罚。

7、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 若出现下列情形, 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登记信息提供以下内容: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备注
1				
2				
.....				

序号	主要人员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
1			
2			
.....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

12. 供应商磋商时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基础信息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和“主要人员信息”。（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13. 必须购买采购文件，并提交磋商保证金；



附件 3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

供应商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服务需求要求	响应文件服务需求响应	正偏离/响应/负偏离	说明

注：1、供应商应对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第一条要求进行逐条响应，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

2、附所投产品简介、技术资料及彩页（如有）等相关资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务响应偏离表（格式）

供应商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正偏离/响应/负偏离	说明

注：1、供应商应对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第二至第六条条文进行逐条响应，不得负偏离，并且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格式自拟)



附件 5 供应商其它承诺书

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项目名称）磋商项目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磋商项目。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2022 年 月 日

2、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就本磋商采购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采购要求、成交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们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所有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都是真实有效的；我们做出的所有技术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们保证所有的响应在磋商有效期内不发生任何变更。

三、我们的磋商报价包含了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报价漏项损失，我方全部承担，不会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四、我们知道，如果成交后放弃成交，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放弃成交。

五、我们知道，成交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六、我们声明：我方在溯往两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成交后放弃成交、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附件 6 售后服务方案

项目编号：

根据项目要求、国家及行业要求、自身情况提供方案。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报价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附件 7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总计	大写： 小写：
交付期	
保证金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磋商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品目号	货物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名称	厂地	单位	数量	投标价	
								单价	总价
1									
2									
...									
	运输和保险费								
	安装调试费								
	税金								
	其他								
总报价(小写)：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9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附件 10 最后磋商报价（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最后磋商总价 (人民币/元)	大 写	
	小 写	
备注		

（说明：本部分单独准备，在最后报价时现场填写）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1 最后磋商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品目号	货物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名称	厂地	单位	数量	投标价	
								单价	总价
1									
2									
...									
	运输和保险费								
	安装调试费								
	税金								
	其他								
总报价(小写)：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一、评审办法

1、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审步骤: 先进行初步评审, 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初步评审

1. 开标结束后, 磋商小组根据“初步评审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 只有对“初步评审表”(附表 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本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响应文件内容, 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 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交付期不满足要求的;
- 响应文件未按本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磋商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磋商报价不是唯一的;
- 不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 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 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1)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 以第一次磋商报价表为准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 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三、详细评审

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3）；

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价格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在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备注：①若供应商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最后磋商价格；②若供应商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最后磋商价格

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估因素	技术、商务	价格
权重	70%	30%

5.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本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供应商的得分，得分与磋商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最后磋商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备注：涉及资格符合性（初步审查）及综合评分（技术商务评分）内容评审时，如供应商发生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变更的，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材料，视同认可、有效。

附表 1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供应商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本磋商文件的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磋商保证金	是否提交足额保证金证明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资格条件	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要求第六章附件 2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6	交付期	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要求	
7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是否唯一	
8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9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竞争性磋商小组：

附表 2

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评审项	评审标准	满分	供应商
1	技术参数、规格及其它要求（57 分）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技术参数、规格及功能完全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得满分，带“★”条款的技术指标每一项不满足扣 3 分，非带“★”条款的技术指标每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57	
2	售后服务方案（1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优（10-8 分）：1、供应商设有服务机构，有固定的维护人员并有能力及时处理所有可能发生的故障，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地提供售后服务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等资料；2、在保质期以内，投标人在接到业主的维修通知对故障能在 0.5-1 小时内响应，3-4 小时内派出有能力的维修人员赶到业主现场进行处理。 良（7-4 分）：1、供应商设有服务机构，但无固定的维护人员处理所有可能发生的故障；2、在保质期以内，供应商在接到业主的维修通知对故障能在 1-2 小时内电话响应，4-5 小时内派出有能力的维修人员赶到业主现场进行处理。 中（3-1 分）：1、供应商不设有服务机构，无售后服务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等资料；2、在保质期以内，供应商在接到业主的维修通知对故障能在 2-3 小时内电话响应，5-6 小时内派出有能力的维修人员赶到业主现场进行处理。 差（0 分）：1、不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或者投标人不设有服务机构，无售后服务机构地址、电	10	

		话、联系人等资料; 2、在保质期以内, 供应商在接到业主的维修通知对故障超过 3 小时内电话响应, 超过 6 小时派出有能力的维修人员赶到业主现场进行处理。		
3	业绩 (3 分)	供应商提供 2019 年至今的类似案例 (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提供一宗类似单笔合同业绩者得 1 分, 满分 3 分 (以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4	价格分 (30 分)	满足本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注: 在评审过程中, 磋商小组会发现供应商的最后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最后磋商报价, 其最后磋商报价可能低于成本价的, 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价竞争, 其投标作无效响应处理。	30	
合计			100	